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科软
股票代码:603927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科软创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内3幢一层133号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无偿划转)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六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第15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第16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第15号》、《准则第16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

三、本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实施尚需履行的决策或审批程序包括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合规性确认以及其他可能应相关监管机构要求所涉及的审批事项。

五、本次权益变动总数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科软创源、划入方	指	北京科软创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所、划出方	指	中国科学院软件研究所
上市公司、中科软	指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指	科软创源与软件所签署的《关于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的协议》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无偿划转	指	软件所本次将其持有的中科软139,176,576股(占中科软总股本的23.46%)无偿划转给科软创源。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第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准则第1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科软创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内3幢一层133号
法定代表人	张晖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4P56C68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业务范围	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软件咨询;产品设计;模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1年9月10日
营业期限	2021年9月10日至长期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内3幢一层133号
通讯方式	010-62661028
控股股东	中国科学院软件研究所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及控制关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控制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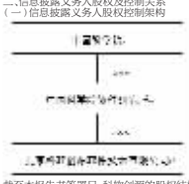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科软创源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软件所为科软创源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中国科学院软件研究所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四街4号
法定代表人	赵军
开办资金	5,66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400012369G
企业类型	事业单位
业务范围	开展软件研制,促进科技发展,计算机系统和软件理论与技术研究;计算机软件研制与技术服务;相关学历教育、继续教育、学术交流、专业研训与博士后培养;《软件学报》出版。
成立日期	1985年3月1日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四街4号
通讯方式	010-62661024
上级单位	中国科学院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情况

(一)科软创源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科软创源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无锡中科物联网基础软件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1,230	无锡市	60.94	软件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物联网、传感网相关领域的研发;科技信息交流、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孵化、科技评估和科技鉴定服务;会务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软件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软件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北京科软创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00	北京	100	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软件咨询;产品设计;模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北京科软创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664	北京	100	软件开发;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360	北京	23.46	计算机软件开发及产品的销售及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服务;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其中消防子系统除外)专项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安防系统工程设计与施工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因科软创源成立时间未满三年,科软创源实际控制人软件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一)主营业务

开展软件研制,促进科技发展。计算机系统和软件理论与技术研究,计算机软件研制与技术服务,相关学历教育、继续教育、学术交流、专业培训与博士后培养,《软件学报》出版。

(二)财务状况

软件所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21/12.31	2022/12.31
总资产	195,407.76	223,356.25	250,429.56
总负债	62,660.42	87,439.04	106,737.06
总净资产	122,747.35	135,917.21	143,692.49
资产负债率	33.80%	39.15%	42.62%
项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收入总额	57,972.61	66,774.80	80,015.92
成本费用	42,216.83	56,502.95	64,798.43
利润总额	8,076.94	13,446.75	10,234.12
营业利润	7,938.05	13,528.97	13,918.04
税后利润(净利润)	8,076.94	13,446.75	10,234.12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违法违规情况

科软创源成立于2021年9月10日,自科软创源成立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期间,科软创源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况,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重大不良诚信记录。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张晖	经理、执行董事	女	中国	北京市	无
陈卿菫	监事	女	中国	北京市	无
刘琛	财务负责人	女	中国	北京市	无

最近五年内,上述人员不存在受到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等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况,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重大不良诚信记录。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及其他持股5%以上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科软创源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持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或金融机构的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履行程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软件所按照中国科学院企业管理有关要求,拟将其持有的全部中科软股份139,176,576股无偿划转至软件所全资资产管理公司科软创源。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软件所将不再直接持有中科软股份;科软创源将持有中科软股份139,176,576股,占中科软总股本的23.45%。因科软创源为软件所下属的全资资产管理公司,本次权益变动为同一控制下国有股权的无偿划转。本次权益变动后,科软创源将成为中科软控股股东,软件所仍为中科软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已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

1、根据《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中相关安排,软件所将其持有的中科软股份139,176,576股(占中科软总股本的23.45%)无偿划转给科软创源,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暂无继续增持或处置已拥有的中科软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将采取的后续计划

1、2023年4月20日,软件所所务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份内部无偿划转事项;

2、2023年5月11日,科软创源与软件所签署《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3、2023年6月28日,软件所取得中国科学院出具的《中国科学院关于同意软件研究所无偿划转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科发函字〔2023〕21号)。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程序如下:

1、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本次无偿划转的合规性确认;

2、其他可能应相关监管机构要求所涉及的审批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 是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前6个月内买卖中科软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信息披露义务人成立于2021年9月10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成立未满三年,暂无近三年财务信息。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软件所,北京国嘉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软件所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国嘉瑞审字[2021]第140号、国嘉瑞审字[2022]第094号以及国嘉瑞审字[2023]第11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软件所2020年、2021年及2022年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21.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661.13	120,895.88	138,309.27
短期投资			
财政应返还额度	87.50	259.92	689.22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净额	11,585.94	11,163.60	15,171.48
预付账款	2,426.65	2,426.65	2,426.65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净额	5,260.20	5,084.70	5,510.74
存货	1,342.80	1,184.06	1,339.89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1,364.21	141,014.71	163,447.2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8,160.23	54,716.62	60,622.22
长期债券投资			
固定资产原值	48,572.27	51,337.46	53,209.85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5,572.89	27,713.66	30,954.38
固定资产净值	22,999.38	23,623.80	22,255.47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0.00	216.96	527.02
无形资产原值	7,406.53	9,281.56	9,929.62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4,522.59	5,497.39	6,352.04
无形资产净值	2,883.93	3,784.17	3,577.59
研发支出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摊销)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政府储备物资			
文物文化资产			
保障性住房原值			
减: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			
保障性住房净值			
长期待摊费用			
待处理财产损溢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043.55	82,341.53	86,982.29
受托代理资产			
资产总计	185,407.76	223,356.25	250,429.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交增值税	81.17	69.03	162.73
其他应交税费	211.85	349.37	462.70
应缴财政款	0.80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3	0.00	0.00
应付政府补贴款			
应付利息			
预收账款	59,629.58	64,321.99	81,501.35
其他应付款	2,735.08	22,698.64	24,610.28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660.42	87,439.04	106,737.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受托代理负债			
负债合计	62,660.42	87,439.04	106,737.06
净资产:			
累计盈余	91,769.10	104,334.32	111,600.45
专用基金	19,519.22	19,521.75	19,423.07
权益法调整	11,468.03	12,061.14	12,671.97
无偿调拨净资产*			
本期盈余*			
净资产合计	122,747.35	135,917.23	143,692.4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85,407.76	223,356.25	250,429.56

二、收入费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一、本期收入	50,203.27	68,949.71	75,019.55
(一)财政拨款收入	20,798.18	22,106.69	23,149.56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	17,452.91	31,597.38	36,194.29
其中:科研收入	17,231.17	31,328.84	35,905.46
非科研收入	221.75	268.54	288.83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经营收入	64.90	76.34	54.92
(六)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33.10	5.00	37.05
(七)投资收益	9,196.39	12,129.58	15,006.91
(八)捐赠收入			
(九)利息收入	1,571.91	1,609.58	2,269.97
(十)租金收入			
(十一)其他收入	1,186.37	1,425.17	225.86
二、本期费用	42,216.83	56,502.95	64,798.43
(一)业务活动费用	29,206.12	40,798.64	47,179.17
其中:科研活动费用	28,289.22	39,908.40	46,483.24
非科研活动费用	916.90	878.24	696.93
(二)单位管理费用	10,307.95	11,523.10	11,380.58
(三)经营费用	83.27	76.34	54.92
(四)资产处置费用	45.51	9.96	0.00
(五)上缴上级费用			
(六)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七)所得税费用			
(八)其他费用	2,573.88	3,106.91	6,170.75
三、本期盈余	8,076.94	13,446.75	10,234.12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一、日常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财政基本支出拨款收到的现金	11,393.22	11,849.13	8,804.85
财政非资本性项目拨款收到的现金	9,394.96	10,257.52	12,361.80
事业活动收到的除财政拨款以外的现金	30,731.73	56,963.15	48,877.09
收到的其他与日常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5.16	1,782.83	3,850.17
日常活动的现金流入小计	53,295.07	80,842.63	73,893.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63.85	24,479.25	35,710.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333.92	26,314.73	25,068.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2.45	496.50	527.15
支付的其他与日常活动有关的现金			
日常活动的现金流出小计	43,970.22	51,289.47	61,295.83
日常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34.86	29,553.15	12,598.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77.53	5,837.65	8,094.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公共基础设施等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小计	4,677.53	5,838.55	8,094.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公共基础设施等支付的现金	3,136.03	4,882.84	2,850.10
对外投资支付的现金			
上缴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公共基础设施等净收入支付的现金	0.00	1.70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小计	3,136.03	4,984.54	2,85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1.50	854.01	5,244.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财政资本性项目拨款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偿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净增加额	10,876.36	30,407.17	17,842.70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亦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如下情形:

(一)收购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

(二)收购人最近3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三)收购人最近3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形。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能够按照《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4、《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5、软件所出具的《关于同意向研究所资产管理公司无偿划转股份的所务会决议》;

6、中国科学院批复文件《中国科学院关于同意软件研究所无偿划转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科发函字〔2023〕21号);

7、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之间自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交易的说明;

8、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更的说明;

9、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情况的说明;

10、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的名单及其目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1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最近五年未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的说明;

12、信息披露义务人就本次权益变动应履行的义务所做出的承诺;

13、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14、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软件所的审计报告;

15、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中科软证券部。

投资者亦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北京科软创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晖
2023年6月29日

北京科软创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晖
2023年6月29日

附表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新科祥园甲6号楼
股票简称	中科软	股票代码	603927.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科软创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内3幢一层133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向股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赠与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前期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0%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变动数量:139,176,576股 变动比例:23.46%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所持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完成之日,变动方式为无偿划转。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否√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否 □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否 □ 不适用√ 注:本次权益变动为国有股份内部无偿划转,不涉及资金来源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否 □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否√ 备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可免于聘请财务顾问。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否 □ 备注: 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1、2023年4月20日,软件所所务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份内部无偿划转事项; 2、2023年5月11日,科软创源与软件所签署《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3、2023年6月28日,软件所取得中国科学院出具的《中国科学院关于同意软件研究所无偿划转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科发函字〔2023〕21号)。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程序如下: 1、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本次无偿划转的合规性确认; 2、其他可能应相关监管机构要求所涉及的审批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北京科软创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晖
2023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H代 公告编号:〈万〉2023-085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30日在深圳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亲自出席及授权出席董事11名。张懿宸独立董事会因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林明彦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十届董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郁亮先生为公司第二十届董事会主席,任期至第二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十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选举廖子彬独立董事、林明彦独立董事和黄力平董事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选举廖子彬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选举沈向洋独立董事、林明彦独立董事和胡国斌董事为公司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选举沈向洋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选举张懿宸独立董事、祝九胜董事和雷江松董事为公司投资与决策委员会委员。投资与决策委员会委员选举张懿宸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总裁、首席执行官的议案》

经董事会主席提名,并经过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续聘祝九胜先生为公司总裁、首席执行官,任期至第二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请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会主席提名,并经过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续聘朱旭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二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请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总裁提名,并经过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续聘韩慧华女士为公司执行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刘肖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裁、首席运营官,任期至第二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请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授权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董事、总裁、首席执行官祝九胜先生为公司在香港的授权代表。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授予总裁投资相关决策权限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董事会给予总裁融资、提供担保等相关事项的授权,总裁在授权范围内代表董事会签字有效,授权的有效期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新的授权为止。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请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祝九胜先生,1969年出生,现任公司董事、总裁、首席执行官。1993年获中南财经大学(现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03年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1993年至2012年,祝先生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601939 /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0939)深圳市分行工作,历任福田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分行信贷部总经理、公司部总经理、分行副行长等职务;2012年加入万科,2012年至2015年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2014年至2020年3月担任万科全资附属企业深圳市万科财务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至2018年1月担任万科联营企业深圳市鹏鼎创盈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总裁、首席执行官,2020年7月至今任董事。祝先生曾兼任易居(中国)企业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2048)非执行董事。

韩慧华女士,1982年出生,现任公司执行副总裁、财务负责人。韩女士于2008年获江西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于2003年获中国科技大学管理学学士学位,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韩女士于2008年加入万科,历任公司财务与内控管理部业务经理、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管理中心财务管理职能中心合伙人。韩女士于2020年3月至今任公司执行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目前还兼任万物云(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2602)监事。在加入万科之前,韩女士曾任职于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地方税务局。

刘肖先生,1979年出生,现任公司执行副总裁、首席运营官。刘先生于2000年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2003年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08年毕业于哈佛大学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刘先生于2009年加入万科,历任公司投融资与营销管理部总经理、浙江万科南都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北方区域事业集团首席合伙人、首席执行官(CEO)兼北京万科企业有限公司首席合伙人。刘先生于2021年6月至今任公司执行副总裁、首席运营官。在加入万科之前,刘先生曾供职于麦肯锡公司。

朱旭女士,1975年出生,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朱女士先后获得湖南财经学院(现湖南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管理学硕士、伦敦大学学院公共政策硕士及香港公开大学企业管治硕士学位;朱女士是英国志奋领(CHEVENING)学者、注册税务师、香港公司治理公会(前身为“香港特许秘书公会”)会士。朱女士于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加入万科之前,曾任职于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300077)、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002482)。朱女士目前兼任GLP Holdings Limited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祝九胜先生、韩慧华女士、刘肖先生和朱旭女士分别持有公司A股股份195,900股、141,000股、157,600股和138,800股。除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4位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616 证券简称:*ST海投 公告编号:2023-081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投资”或“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等公告,公司通过自查,发现公司截至上述公告披露日存在未履行程序未披露的关联方担保,未履行程序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未充分履行程序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因公司未能在上述公告披露后一个月内解决违规担保问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8.1条、第9.8.2条、第9.8.4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6月2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其他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2、因公司存在未履行程序未披露关联方担保;没有取得原子企业大连众城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必要的资料等原因,导致无法对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计量和列报,海航投资公司在对外投资管理并未能够设计合理的内部控制